

走过70年 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历久弥新



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为维护世界和平与稳定、促进各国友好合作发挥重要作用。图为2023年10月，雅万高铁正式开通运营，中国和印尼籍建设者挥舞着两国国旗，迎接远道而来的高速动车组列车。

新华社发

□ 本报记者 吴琼

今年是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发表70周年。过去70年，和平共处五项原则走向亚洲、走向世界，在时代洪流中历久弥新。作为一个开放包容的国际法基本原则，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为推动建立更加公正合理的全球治理体系不断注入新动能，为推动构建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重大贡献。

公认的国际法原则

70年前，周恩来总理首次完整提出“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五项原则。自此，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历经国际风云变幻考验，从亚洲走向世界，超越社会制度、意识形态、发展水平差异，得到国际社会广泛接受和认同，成为现代国际关系基本准则和国际法基本原则。

《共和国报》《今日报》《日报》等埃及媒体近日发文指出，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成为中国处理一般国际关系的准则，并被国际社会普遍接受，为推动建立公正合理的新型国际关系作出重大贡献。

国际社会普遍认为，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生动反映了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并赋予这些宗旨和原则以可见、可行、可依循的内涵，开启了全球南方建立新型国际关系的新进程。它既代表了亚洲国家国际关系的新期待，也体现了新型国际关系相互联系、相辅相成、不可分割的本质特征，适用于各种社会制度、发展水平、体量规模国家之间的关系。

巴基斯坦参议院国防委员会前主席、巴中协会主席穆沙希德·侯赛因说：“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展现出历久弥新的生命力，不仅在中国与其他国家签署的双边关系文件中出现，也被一系列重要的国际文件引用和重申。”

“希望世界各国人民赓续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精神，共同创造和平繁荣家园。”缅甸前总理吴努之女、吴努杜依基金会主席丹丹努6月19日出席中缅民间组织共庆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发表70周年纪念仪式时说。

“70年来，大多数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始终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为建设一个和平、稳定、平等、公正、繁荣和包容的世界而努力，为世界各国和平共处奠定了坚实基础。这些原则已被国际社会广泛接受和认可，成为现代国际关系的基本准则和国际法的基本原则。”柬埔寨国际关系研究所所长金平说。

焕发新的生机活力

70年来，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为正确处理国与国关系贡献了东方智慧。历经国际风云变幻，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不仅依然显示出强大的生命力，在促进世界和平与国际友好合作方面发挥不可替代的作用，而且在新形势下焕发新的生机活力，承载更为丰富的时代内涵。

当前，国际关系纷繁复杂，全球性挑战增多，安全问题层出不穷，治理问题不断涌现。和平赤字、发展赤字、安全赤字、治理赤字加重，人类社会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国际舆论认为，在此背景下，只有真正遵循国家主权平等的原则，国家间开展互利合作才有基础，世界的和平与发展才有保障。

《日报》在报道中说，70年来，中国外交坚定奉行独立自主和平外交政策，深化拓展全球伙伴关系，致力于同世界各国合作共赢。从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到三大全球倡议，再到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中国不断为全球治理提供中国方案，贡献中国智慧。

国际舆论指出，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经受住了时代的洗礼和国际风云的考验，其精神历久弥新，与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和三大全球倡议同频共振，彰显了其现实意义和时代价值。

“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是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继承发展与延伸升华。从提出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到向世界作出永不称霸、永不扩张、永远不搞势力范围的庄严承诺，从走和平发展道路到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中国外交理念不断丰富和发展，但其基本原则和价值取向一脉相承，在继承中发展，在发展中创新。”哈萨克斯坦《实业报》“今日哈萨克斯坦网”等主流媒体文章说。

文章还指出，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都植根于爱好和平、追求和平的中国优秀传统文化，直面当今世界最重要的问题，回应各国人民求和平、谋发展、促合作的普遍诉求，坚持和弘扬全人类共同价值，为国际交往格局、全球治理、文明交

流贡献独特东方智慧，具有强大影响力、生命力和感召力。

携手共建命运共同体

70年来，中国不仅是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倡导者，更是忠诚践行者。

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基础上，中国与绝大多数邻国解决了历史遗留的边界问题；中国始终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从未主动挑起过一场战争，从未侵占别国一寸土地；中国是世界上唯一将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写入宪法的国家，是核大国中唯一承诺不首先使用核武器的国家；中国坚定不移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基础上发展同世界各国的友好合作，推动构建新型国际关系，为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贡献力量……

“中国始终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与世界所有国家发展友好关系。中国以合作共赢方案处理国际关系的模式已被证明能达成‘和平与和谐’的效果。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是非常宝贵的遗产，应该将其传承下去。”印尼—中国伙伴关系研究所国际关系研究项目主任朱玉说。

今年是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发表70周年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第二个十年”的开局之年。国际舆论普遍认为，70年间的国际关系实践反复证明，弘扬和发展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对推动构建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意义重大，也必将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过程中作出更大贡献。

哈萨克斯坦《今日丝路》等媒体刊文指出，相信中国将继续与世界各国一道，传承弘扬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积极践行全人类共同价值，认真落实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推动平等有序的世界多极化和普惠包容的经济全球化，携手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为推动世界走向和平、安全、繁荣、进步的光明前景作出新的贡献。

图为中亚班列停靠贵阳都拉车站。

新华社记者 杨文斌 摄

圣彼得堡论坛释放俄对外政策信号

环球观察

□ 本报驻俄罗斯记者 史天昊 文/图

“法律——全球均衡的基础”，这是第十二届圣彼得堡国际法律论坛（以下简称圣彼得堡论坛）所确立的主题。6月26日至28日，来自8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政府官员、法律教育者、法律从业者等4000余人齐聚俄罗斯第二大城市圣彼得堡，探讨全球挑战下法律的发展与合作。这个始于2011年的论坛，由俄罗斯联邦司法部、俄罗斯基金会共同主办，是俄罗斯最具影响力的国际大型法律论坛之一。

三天的时间，120余场活动，这场论坛聚焦“新现实中的国际法”“社会与人权”“刑法”“争议解决”“生态与城市化”“国家调控与主权”“创新、技术与法律”“商业环境、公司治理、法律服务市场”和“法律教育：科学与艺术”九个方面议题。《法治日报》记者在嘉宾发言和对参会者采访中注意到，论坛释放出一些俄对外政策信号。

美西方霸权损害国际法

俄罗斯总统普京为本次论坛作了书面致辞。他在致辞中强调，“我们坚信，在现代条件下，公认的法律规范依然是加强全球稳定、保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人权和公民权利的坚实基础”。普京表示，法律在解决全球和地区问题、发展经济和促进人道主义联系以及应对共同威胁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然而，在新世界秩序正在形成的背景下，西方国家正在试图用自己的规则取代国际法准则。”俄罗斯司法部法律学院院长亚历山大·德罗娃的观点代表了法律界的共识。她认为，美国和欧盟国家没有想到更好的办法，只是试图从公认的国际法准则和规范，过渡到由少数国家匆忙制定的规则，并期望这些规则对所有国家都适用。因此，国际法和国际机构受到严重损害。

在本次论坛上，与会者探讨了，在一场关于国际正义的讨论中，与会者认为，现代国际

司法体系正在成为西方阵营国家和多极世界国家之间斗争的场所。在过去的半个世纪里，国际法和准司法机构有效地促进了世界各地的国际司法合作。然而，近年来以国际法院为主的各类国际司法机构，正受到前所未有的压力，被迫支持争端的一方。与会者难免发出疑问，“出路在哪里”？

此外，与会者还探讨了西方国家加大对俄制裁、冻结俄海外资产等现实问题，以美国为首的一些西方国家甚至为了“合法”没收俄主权资产而采取立法举措。面对西方的“法律武器”，俄罗斯也有应对之举。俄罗斯联邦宪法法院院长佐尔金表示，超国家组织和在外司法管辖范围内作出的裁决，只有在具有一定法律依据时，才有探讨执行的可能。他举例说，国际刑事法院对一些俄罗斯官员发出逮捕令的行为缺少法律依据，只是“信息噪音”，不需要评估是否执行。

“向东看”成重要战略方向

自2022年乌克兰危机升级以来，俄罗斯调整外交政策，重心加紧向东方倾斜。“向东看”已成为俄外交的重要战略方向。新的“向东看”政策是俄在对外战略上作出的突围，将对冲其与美西方长期地缘政治对抗的风险。俄意图通过团结非西方国家打破孤立和遏制，重构世界秩序，维护全球大国地位。

在本次论坛中一场名为“我们为什么要了解东方法律”的讨论中，与会者表示，过去两年俄外交政策中的“向东看”已经极大地改变了俄对外经济格局，同时对俄国内法律教育、科学和实践的发展方向产生影响。在此背景下，深入研究东方法律的教育项目正在俄出现，东方国家的法律制度正在成为法律界研究和实践的对象，一些大型律师事务所正在开设专门从事针对东方国家的部门和业务。

本报记者发现，参加圣彼得堡论坛的俄罗斯律师群体对俄与亚洲商业活动中的法律



▲ 图为第十二届俄罗斯圣彼得堡国际法律论坛会议现场。

问题非常感兴趣。俄罗斯律师普遍关心应采取哪些措施规范与亚洲国家的商业活动，如何确保投资安全等问题。为探讨这些问题，论坛框架内还专门举办了一场主题为“俄亚对话：法律在加强与亚洲商业伙伴投资和贸易合作方面的作用”的会议。

当然，俄外交“向东看”，中国是关键。记者在前来参会的俄法律界人士中也感受到了同样的认知。无论是正式会议，还是间隙闲谈，整个论坛现场时不时会传来用俄语说出的“中国”一词。主办方为本次论坛出版的专刊上，专门刊登了名为“俄罗斯和中国：我们志同道合”的文章，其中提到“我们两国之间的合作在广泛的领域内发展，包括司法领域”。

圣彼得堡国立大学法学院副教授阿列克谢延科认为，当下俄法律人才需求量很大，俄罗

斯有必要培养更多既懂晓汉语又熟悉中国法律的专家型人才。

金砖法律合作大有可为

金砖合作机制是新兴市场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合作的重要平台。今年1月1日，沙特、埃及、阿联酋、伊朗、埃塞俄比亚成为金砖国家正式成员，金砖成员国数量从5个增加到10个。同一天，俄罗斯开始担任2024年金砖国家轮值主席国。

普京在书面致辞中特别提到，作为今年的轮值主席国，俄将与金砖成员国一起，在加强粮食和能源安全、促进环境保护和应对气候变化、为世界贸易和技术合作制定公平规则等方面努力制定有效法律法规。

俄对金砖合作机制的重视在本届论坛中亦有体现。九大议题中几乎全部涉及金砖国家法律合作。在关于“金砖国家法律教育走向一体化”的讨论中，与会者探讨了为提高金砖国家法律教育质量而采取的进一步联合步骤，以及培养国际法律领域专家的途径。俄司法部第一副部长扎巴尔丘克表示，法律是金砖国家一体化的最重要工具。

在关于“金砖国家投资法律保护”的讨论中，参会者聚焦金砖成员国之间在投资保护领域的国际法律合作，探讨解决外国投资纠纷的法律途径，以及在仲裁和保护投资者方面发挥的作用。在“金砖国家法律援助：相互投资的法律基础”的讨论中，参会者探讨了如何规范金砖国家之间业务往来的法律机制，以应对全球经济挑战，保障金砖成员国的经济安全。不仅在本届论坛，参会者在本届论坛上还商讨了保障金砖国家间文明和价值观、保护自然和文化遗产等方面的法律合作。

参会的俄法律界人士普遍认为，金砖机制下的法律合作土壤肥沃、前景广阔。正如俄司法部长崔岑科所言，以法律及其基本价值观念为基础，促进国家间的团结合作，将有助于在解决不同问题时找到共同的方法，确保全人类平衡发展，保持对全球法律体系的普遍信任。

□ 本报记者 苏宁

日本政府近日要求网络运营者加强对网络诈骗广告的审核管理，并通过出台综合对策抑制网络诈骗高发态势。

据报道，为进一步整治网络诈骗，提高对网络运营者的法律强制约束力，确保运营者履行社会责任，日本政府将研究出台更多相关法规。

紧急出台对策措施

6月18日，日本政府在首相官邸召开犯罪对策内阁会议，出台强化打击网络诈骗的紧急措施——“为保护国民免受诈骗受害的综合对策”。综合对策要求社交网络运营者加强对网络广告的管理，以抑制社交网络诈骗激增的态势。

综合对策是日本政府为应对网络投资诈骗激增而采取的紧急措施，主要内容是要求网络运营者加强对广告的事前审核，此外还包括要求运营者加强对广告发布者的身份认证且采取迅速行动删除诈骗广告等。

出席会议的日本首相岸田文雄表示，“希望以坚定的决心彻底实施应对措施，大力鼓励社交网络运营者履行社会责任”。

另据报道，日本总务大臣松本刚明6月21日在内阁会议后的记者会上证实，作为犯罪对策内阁会议制定的综合对策的一项措施，日本政府已经要求美国Meta公司等大型社交网络运营者加强对广告的事前审核以打击网络投资诈骗。

此外，为打击网络诽谤中伤行为，日本政府已经强化对网络运营者在社会责任和义务方面的要求。本届国会上，日本政府对《网络服务者责任限制法》作出修改，规定运营者对诽谤中伤投稿的删除请求有迅速回应的义务。

近年来，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应用，在日本国内冒用名人名的投资诈骗广告在社交网络中蔓延泛滥，相关诈骗受害案件激增，成为新的社会问题。为此，日本执政党自民党于6月上旬建议政府采取紧急措施，这成为此次综合对策出台的原因之一。

但是，与立法手段不同，综合对策的要求对运营者并无法律强制力，运营险书的美国Meta公司等运营者更是发表了“审核海量广告存在困难”“全社会的共同努力很重要”等声明，淡化自身责任义务，因此，综合对策能发挥多大作用受到质疑。

投资诈骗案件激增

在日本，自去年10月以来，脸书、照片墙等社交网络上冒用日本商界名人、知名证券公司标识的投资诈骗广告泛滥，全日本各地相关受害案件激增。据日本警察厅公布的数据，2023年，日本全国发生的社交网络投资诈骗案件共2271起，涉案总金额达278亿日元，而今年1至4月，日本全国社交网络投资诈骗涉案金额约334.3亿日元，已超过去年全年。

针对社交网络诈骗，尤其是社交网络上涉及投资的投资诈骗高发态势，日本各地警方纷纷开始加强对相关案件的统计分析，采取多种针对性预防措施。

福冈县警方的统计数据显，截至今年4月，福冈县共发生社交网络投资诈骗案件210起，涉案金额达234亿日元。警方呼吁公众对一切宣传所谓绝对赚钱的投资类广告保持高度警惕。

另据日本《福岛民报》报道，针对社交网络诈骗高发，福岛县警方与媒体合作，从5月17日开始向县内智能手机用户投放防范诈骗广告，收到明显成效。活动实施1个月内，社交网络诈骗涉案金额降至1至4月平均数的五分之一。

富山县警方与银行强化联动合作，对以网络投资为由的大额汇款，银行柜台增设对汇款目的及汇款去向的确认程序，并开展警银联动演练。据报道，截至今年5月底，该县共发生以假冒名人或情感欺骗为手法的社交网络投资诈骗69起，涉案金额4.9亿日元，已超过去年全年的两倍。

伴随社交网络诈骗的激增，社交网络运营者的社会责任和义务也越来越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今年4月，日本出现首例针对运营者赔偿责任的集体诉讼，来自神户市和东京市的4名社交网络投资诈骗受害者向Meta日本公司提出2300万日元的赔偿要求。原告方律师主张，社交网络平台已成为诈骗犯罪利用的工具，Meta公司每年的广告收入高达177亿日元，却没有对诈骗广告尽到审核义务，并放任诈骗广告在网络上流行，应对受害人上当受骗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更多法规出台在即

鉴于欧盟的《数字服务法》、英国的《网络安全法》均对运营者规定了迅速作出回应的义务，为进一步强化运营者的社会责任和义务，打击整治社交网络诈骗，日本总务省专家会议正就相关立法工作进行深入研讨。

据日本媒体报道，6月25日，日本总务省召开因网虚假信息对策专家会议，会议围绕规定运营者责任义务的专门法规的出台，在前期研讨的基础上，进一步对广告内容审核办法、虚假信息范围界定、网络不当内容监控措施等问题进行了梳理。

关于广告内容审核，专家会议讨论了制定和公布审核标准，提高审核制度透明度的必要性；关于虚假信息范围界定，专家会议指出被认定的虚假信息应含有可验证的错误及客观的有害性；关于不当内容的监控措施，专家会议指出应包含对高频复制、发送相同内容的应对措施。

同时，为确保有效性，专家会议认为未来出台的法规有必要对包括外资企业在内的社交网络运营者引入罚款、附加税等处罚措施。另外，受法规约束的社交网络运营者被限定为“满足一定条件的大型企业”。

日本媒体评论认为，鉴于以上积极进展，相信更多打击、整治社交网络诈骗的法律法规已在路上。



社交网络诈骗泛滥已成日本新社会问题

出台综合对策要求运营者强化网络广告审核管理

6月18日，日本政府召开犯罪对策内阁会议，出台强化打击社交网络诈骗的紧急措施。

CFP供图